

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

受文者：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11日

發文字號：富顧字第115000003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股東通知書中文版/英文版，附件一合併案之基金明細及重要時程，金管會核准函（0000035_股東通知書中文版.pdf、0000035_股東通知書英文版.pdf、0000035_核准函-金管證投字第1150343042號.pdf、0000035_附件安盛環球潔淨能源基金合併案之基金明細及時程.xlsx）

主旨：謹就本公司總代理之安盛環球基金系列之子基金潔淨能源基金（下稱「被吸收子基金」）將於2026年9月17日（下稱「生效日」）併入至BNP Paribas Funds Environmental Solutions（下稱「接收子基金」未在台灣登記募集銷售之基金），詳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旨揭本公司總代理之安盛環球基金系列之子基金潔淨能源基金（下稱「被吸收子基金」）將於2026年9月17日（下稱「生效日」）併入至BNP Paribas Funds Environmental Solutions（下稱「接收子基金」（未在台灣登記募集銷售之基金）。
- 二、本合併案之目的係為就基金募集而言具重疊性，為合理精簡化並向投資人澄清所銷售之基金，決定將其合併。為完成基金合併相關之法律、諮詢、行政成本及費用，將由管理公司負擔。

三、如投資人不欲成為接收子基金之股東，得於交易截止日前申請免手續費買回或轉換其持有之被吸收子基金之其他股份。被吸收子基金之暫停申購或轉入及暫停買回日，日程詳如下：

(一)新投資人申購/轉換為被吸收子基金股份之截止日期為

2026年8月11日；

(二)（現存股東）增加申購/轉換被吸收子基金之股份或（所

有股東）免手續費買回被吸收子基金股份之截止日期為

2026年9月10日；

(三)基金合併生效日為2026年9月17日。

四、本合併案已經盧森堡主管機關核准並亦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中華民國115年7月14日金管證投字第1150343042號函核准在案。

五、本次基金合併案於全球統一公告日發佈投資人信函、公告相關事宜，請詳隨函檢附致股東通知書，金管會核准函及合併案之基金明細。

正本：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富管理部、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

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董事長蔡政宏

裝

訂

線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函

受文者：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政宏先生）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7月14日

發文字號：金管證投字第11503430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所請在國內代理募集及銷售之「安盛環球基金」之1檔子基金及「安盛投資管理股票基金」之2檔子基金擬併入未經本會核備在國內募集及銷售之法巴基金，暨終止在國內募集及銷售一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貴公司115年3月10日富顧字第03260306001號函、115年3月13日富顧字第03260313001號函、115年4月30日富顧字第03260430001號函、115年5月20日電子郵件補充說明、115年6月8日富顧字第03260608001號函、115年6月18日富顧字第03260618001號函，及115年6月29日電子郵件補充說明辦理。

二、所請在國內代理募集及銷售之「安盛環球基金—潔淨能源基金」(AXA World Funds - Clean Energy)擬併入未經本會核備在國內募集及銷售之「BNP Paribas Funds Environmental Solutions」、在國內代理募集及銷售之「安盛投資管理股票基金」(AXA IM Equity Trust)之「安盛投資管理日本股票基金」(AXA IM Japan Equity)及「安

盛投資管理美國股票QI基金」(AXA IM US Equity QI)擬分別併入未經本會核備在國內募集及銷售之「BNP Paribas Funds Sustainable Japan Multi-Factor Equity」及「BNP Paribas Funds Responsible US Multi-Factor Equity」，暨終止在國內募集及銷售一案，同意照辦。

三、貴公司應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12條第6項規定，於事實發生日起3日內經由本會指定之資訊傳輸系統（www.fundclear.com.tw）辦理公告。

四、合併存續之「BNP Paribas Funds Environmental Solutions」、「BNP Paribas Funds Sustainable Japan Multi-Factor Equity」及「BNP Paribas Funds Responsible US Multi-Factor Equity」未經本會核准於國內募集及銷售，除原「安盛環球基金—潔淨能源基金」、「安盛投資管理日本股票基金」及「安盛投資管理美國股票QI基金」採定期定額、定期不定額或電腦自動交易投資機制等方式扣款作業之投資人得繼續其扣款外，不得再受理投資人申購，貴公司並應配合辦理下列事項：

(一)以顯著方式告知繼續扣款之原「安盛環球基金—潔淨能源基金」、「安盛投資管理日本股票基金」及「安盛投資管理美國股票QI基金」投資人，「BNP Paribas Funds Environmental Solutions」、「BNP Paribas Funds Sustainable Japan Multi-Factor Equity」及「BNP Paribas Funds Responsible US Multi-Factor Equity」尚未經本會核准於國內募集及銷售。

(二)對未全部贖回或繼續扣款之原「安盛環球基金—潔淨能

源基金」、「安盛投資管理日本股票基金」及「安盛投資管理美國股票QI基金」投資人，應提供相關必要資訊。

(三)「BNP Paribas Funds Environmental Solutions」、「BNP Paribas Funds Sustainable Japan Multi-Factor Equity」及「BNP Paribas Funds Responsible US Multi-Factor Equity」於經本會核准前，不得於國內有其他募集或銷售之行為。

五、旨揭「安盛投資管理股票基金」之2檔子基金併入法巴基金尚須經基金股東會決議通過，基金股東會如提出任何反對意見，應儘速向本會申報。

正本：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政宏先生）

副本：中央銀行、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代表人尤昭文先生）、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丙輝先生）



附件 - 合併案之基金明細及重要時程

被吸收子基金名稱(中文)	被合併基金名稱(英文)	ISIN	接收子基金名稱	新投資人申購/轉換為 被吸收子基金股份之截止日期	(現存股東)增加申購/轉換被吸收子 基金之股份或(所有股東)免手續費買 回 被吸收子基金股份之截止日期	基金合併生效日
安盛環球基金-潔淨能源基金A CAP美元	AXA World Funds - Clean Energy A CAP USD	LU1914342180	BNP Paribas Funds Environmental Solutions (未在台灣登記募集銷售之基金)	2026/8/11	2026/9/10	2026/9/17
安盛環球基金-潔淨能源基金BL CAP美元	AXA World Funds - Clean Energy BL Capitalisation USD	LU2438620606	BNP Paribas Funds Environmental Solutions (未在台灣登記募集銷售之基金)	2026/8/11	2026/9/10	2026/9/17
安盛環球基金-潔淨能源基金I CAP美元	AXA World Funds - Clean Energy I CAP USD	LU1914343311	BNP Paribas Funds Environmental Solutions (未在台灣登記募集銷售之基金)	2026/8/11	2026/9/10	2026/9/17